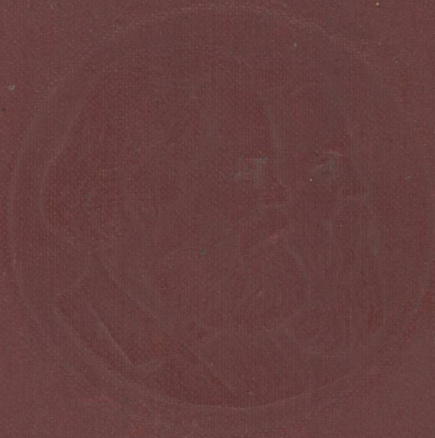


59537

馬克思恩格斯文選



0

119.11
M1
V.2

59537

馬克思恩格斯文選

兩卷集

第二卷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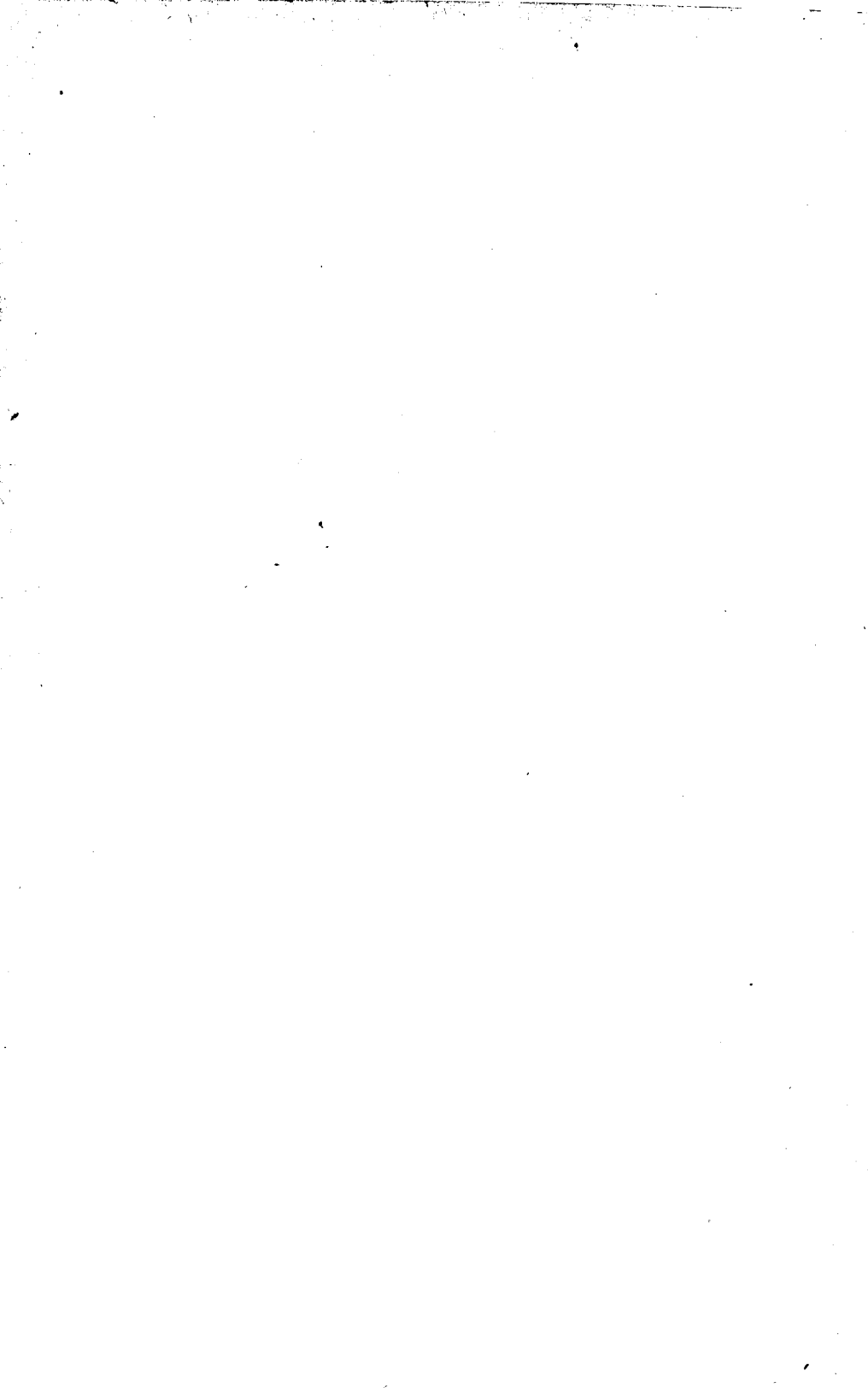
外國文書籍出版局出版
一九五五年。莫斯科

出版局聲明

本卷馬克思恩格斯文選（兩卷集）中文譯本內容，相當於一九五二年由蘇共中央附設馬克思恩格斯列寧斯大林學院編就、由國立政治書籍出版局出版的第二卷俄文版本。

集體翻譯

唯真校訂



目次

卡·馬克思著。哥達綱領批判.....	11—47
弗·恩格斯作的序言.....	11
卡·馬克思。致威·布拉克的信。一八七五年五月五日.....	13
卡·馬克思。對於德國工人黨綱領的幾點意見.....	16
(一).....	16
(二).....	26
(三).....	28
(四).....	30
弗·恩格斯。致奧·倍倍爾的信。一八七五年三月十八至二十八日.....	36
弗·恩格斯。致卡·考茨基的信。一八九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44
弗·恩格斯著。論俄國的社會關係.....	48
弗·恩格斯著。 <u>自然辯證法</u> 一書導言.....	61
弗·恩格斯著。勞動在從猿到人轉變過程中的作用.....	80
弗·恩格斯著。社會主義由空想發展為科學.....	93—154
英文本導言.....	93

社會主義由空想發展為科學

(一).....	117
(二).....	129
(三).....	136
弗·恩格斯著。卡爾·馬克思.....	155
弗·恩格斯著。馬克思墓前演說.....	166
弗·恩格斯著。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	169—325
一八八四年第一版序言.....	169
一八九一年第四版序言.....	171

家庭、私有制和國家的起源

(一) 史前文化階段	184
1. 蒙昧期	184
2. 野蠻期	186
(二) 家庭	189
(三) 易洛魁人的氏族	239
(四) 希臘人的氏族	253
(五) 雅典國家的發生	261
(六) 羅馬的氏族和國家	271
(七) 克勒特人和日耳曼人的氏族	281
(八) 日耳曼人國家的形成	295
(九) 野蠻和文明	305
弗·恩格斯著。馬克思與新萊茵報(一八四八至一八四九年)	326
弗·恩格斯著。關於共產主義者同盟的歷史	336
弗·恩格斯著。費爾巴哈與德國古典哲學的終結	355—400
序言	355

費爾巴哈與德國古典哲學的終結

(一)	357
(二)	366
(三)	375
(四)	383
卡·馬克思著。費爾巴哈論綱	401
弗·恩格斯著。 <u>英國工人階級狀況</u> 一書序言	405
弗·恩格斯著。法德農民問題	421—440
(一)	423
(二)	433
卡·馬克思和弗·恩格斯著。書簡	441
馬克思：致巴·瓦·安年科夫。一八四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441
馬克思：致約·衛登麥爾。一八五二年三月五日	452
馬克思：致恩格斯。一八五六年四月十六日	453
馬克思：致恩格斯。一八五七年九月二十五日	454

馬克思：致留·庫格曼。一八六五年二月二十三日	455
馬克思：致留·庫格曼。一八六六年十月九日	460
馬克思：致留·庫格曼。一八六八年七月十一日	461
馬克思：致留·庫格曼。一八七一年四月十二日	463
馬克思：致留·庫格曼。一八七一年四月十七日	464
馬克思：致弗·波爾特。一八七一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465
恩格斯：致喬·庫諾。一八七二年一月二十四日	468
恩格斯：致奧·倍倍爾。一八七三年六月二十日	474
恩格斯：致弗·阿·左爾格。一八七四年九月十二至十七日	478
馬克思和恩格斯：致奧·倍倍爾、威·李卜克內西、威·布拉克等人 （「通告信」）。一八七九年九月十七至十八日	479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一八九〇年八月五日	486
恩格斯：致約·布洛赫。一八九〇年九月二十一至二十二日	488
恩格斯：致康·施米特。一八九〇年十月二十七日	491
恩格斯：致弗·梅林格。一八九三年七月十四日	497
恩格斯：致尼·弗·丹尼爾斯昂。一八九三年十月十七日	501
恩格斯：致亨·施塔爾肯堡。一八九四年一月二十五日	504
重要人名索引	511
名目索引	533



卡·馬克思著

哥達綱領批判

弗·恩格斯作的序言¹

這裏刊印的手稿——對於綱領草案的批評意見以及致布拉克的附函，曾於一八七五年在哥達合併代表大會²以前不久送給布拉克，請他轉給蓋勃、阿宛爾、倍倍爾和李卜克內西閱後再還交馬克思。由於哈雷黨代表大會已把關於哥達綱領的討論提到了議事日程上，所以我認為，如果我再延遲發表這個重要文件，延遲發表這個大概是在有關這次討論的文件中最重要文件，那我就未免是犯罪了。

但是，這個手稿還有另外的意義，更廣泛的意義。手稿中第一次明顯確切地說明了馬克思對於拉薩爾從其最初開始鼓動活動起就採取的路線的態度，並且說明了對於拉薩爾所持經濟學原則和策略的態度。

這裏馬克思用以剖析綱領草案的那種無情的激烈性，他用以揭露草案弱點而表述自己結論的那種嚴厲性，——這一切經過十五年

¹ 馬克思著的哥達綱領批判是恩格斯於一八九一年不顧德國社會民主黨機會主義領導方面的反對而發表的。從本卷第四四至四七頁上刊印的恩格斯給考茨基的信中可以看出，恩格斯曾不得不同意緩和幾個最激烈的地方。在本版中，根據保存下來的手稿完全恢復了原文。——編者註。

² 在哥達代表大會上（一八七五年五月二十二至二十七日），德國當時存在的兩個工人組織——一個是李卜克內西和倍倍爾所領導的社會民主工人黨（所謂愛森拿赫派），另一個是哈森克列維爾、哈塞爾曼和狄爾克所領導的拉薩爾派組織（德國總工人協會）——合併成了德國統一社會主義工人黨。——編者註。

後，現在已不會使任何人見怪了。特殊的拉薩爾派分子僅僅在國外還作為一些孤獨的殘磚碎瓦存在着，至於哥達綱領，則甚至它那些創造者們也在哈雷把它當作完全不能令人滿意的東西拋棄掉了¹。

雖然如此，但在凡有可能而對事業無損的地方，我還是把一些針對個別人物的激烈用語和評詞刪去，而用省略號來代替。如果馬克思今天來發表這個手稿，他自己也會這樣作的。這手稿有些地方口氣顯得激烈，是由於如下兩種情況。第一，馬克思和我對德國運動的關係，比對其他任何一國運動的關係都更為親切，所以這個綱領草案中表明的一個斷然的退步，就不能不特別強烈地使我們感到忿怒。第二，我們那時（在國際海牙代表大會閉幕後剛祇過去兩年時）²正在與巴枯寧及其無政府主義者們作最猛烈的鬥爭，他們把德國工人運動裏發生的一切都要我們負責，因此我們也不得不預期到他們會誣指我們是這個草案的秘密創作者。這些顧慮現在已經消失，因而保留有關地方的必要性也隨着消失了。

有些文句由於防備書報檢查的緣故，也用省略號來代替了。凡是我不得不選用比較緩和說法的地方，都加上了方括弧。其他地方統照手稿付印。

一八九一年一月六日，倫敦。

由弗·恩格斯寫成。一八九一年間在
新時代雜誌上刊載。

按雜誌所載本文刊印。原本係德文。

¹ 德國社會民主黨哈雷代表大會——在反社會主義者非常法律取消後舉行的第一次代表大會——於一八九〇年十月十六日根據哥達綱領主要起草人李卜克內西提議，決定起草一個新綱領草案提交下屆黨代表大會討論。新綱領是於一八九一年十月在愛爾福特代表大會上通過的（因有愛爾福特綱領之稱）。——編者註。

² 第一國際海牙代表大會是於一八七二年九月在與巴枯寧派作鬥爭的標誌下舉行的。代表大會的多數擁護了馬克思所領導的總委員會的立場。巴枯寧被從第一國際中開除出去。——編者註。

卡·馬克思

致威·布拉克的信

一八七五年五月五日，倫敦。

親愛的布拉克！

下列對於合併綱領的批評意見，請你閱後轉交蓋勃和阿宛爾、倍倍爾和李卜克內西等人過目。我工作太忙，已經不得不遠遠超過醫生給我規定的工作時間的限度。所以，我寫去這麼多的紙張，並沒有感到什麼特別的『愉快』。然而這樣作是必要的，爲的是使黨方面的朋友們——而這些意見就是爲他們寫的——日後不致誤解我將不得不採取的那些步驟。我指的是恩格斯和我在合併大會後將要發表的一個簡要聲明；那時我們會聲明說，我們跟上述原則性綱領毫不相干，我們跟它毫無共同之點。

這樣作是必要的，因爲在國外散佈有一種受到黨的敵人熱心支持的見解——一種完全荒謬的見解，彷彿我們在暗中從這裏領導所謂愛森拿赫黨的運動。例如巴枯寧還在他那不久前問世的俄文著作裏，不但要我對該黨一切綱領等等負責，甚至連李卜克內西自從他和人民黨¹合作之日起的每一步驟都要我負責。

此外，我的義務不容許我甚至只是用外交式的緘默的方法來承

¹ 人民黨是於一八六五年九月在達姆斯塔德成立，並於一八六八年九月在斯圖加特代表大會上獲得了組織上的確定。它主要是德國南部的小資產階級的政黨，曾以小資產階級的聯邦主義原則去與俾斯麥的由容克普魯士領導統一德國的政策相對立。——編者註。

認這個綱領，因為我確信，這個綱領完全要不得，它會使黨遭到瓦解。

一步實際運動勝於一打綱領。所以，既然無法——而時勢也不容許這樣作——超過愛森拿赫綱領一步，那就應乾脆締結一個反對共同敵人的行動協定。制定一個原則性綱領（而不是把這件事情推延到已由較長久的共同工作準備好了的時候去作），也就是在全世界面前樹立起一些可供人們用以判定黨運動水平的界碑。拉薩爾派的領袖們所以跑來靠攏我們，是由於情勢迫使他們這樣作。如果自始就向他們聲明說決不會拿原則來講交易，那末他們就會只得滿足於行動綱領或為共同行動目的所製定的組織計劃了。事實上沒有這樣作，反而允許他們擁有全部代表權出現，並且自己承認他們這種代表權有決定效力，就是說，居然聽受那些自己需要援助的人們任意支配。最後是他們在協商代表大會尚未召集以前就召集了代表大會，而自己的黨却 *post festum*¹ 才召集自己的代表大會。在這裏，人們顯然是想杜絕一切批評，不讓自己的黨能夠醒悟過來。大家都知道，合併的事實本身是使工人們感到滿意的；但是，誰若以為這種暫時的成功不是用太高的代價換來的話，那他就想錯了。

然而，這個綱領即使沒有把拉薩爾信條奉為神聖這點，也是完全要不得的。

最近我將把資本論法文版本最後幾冊²寄給你。排印工作因受法國政府禁止而耽擱了很久。在本星期內或下星期初，本書將可印

¹ 意即「事後」或「過時」。——編者註。

² 資本論第一卷法文譯本，是於一八七二至一八七五年間經馬克思親自校閱後在巴黎印成分冊發行的。——編者註。

完。前六冊你已收到沒有？請將伯·貝克爾的地址也一併通知我，因為我給他也要寄最後幾冊去。

『人民國家』出版社¹有一種特異的習氣。例如至今甚至連一份新版科倫共產黨人審判案也沒寄給我。

致衷心的敬禮！

您的卡爾·馬克思

¹ 這裏談到的是社會民主工人黨設在來比錫的出版社，它附屬於黨中央機關報人民國家（《Volksstaat》）編輯處（一八六九至一八七六年）。——編者註。

卡·馬克思

對於德國工人黨綱領的幾點意見

(一)

1. 「勞動是一切財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但因為有益的勞動祇有在社會裏和通過社會才是可能的，所以勞動所得應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權利屬於社會一切成員。」

本條第一部分：『勞動是一切財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

勞動不是一切財富的源泉。自然界也如勞動一樣是使用價值（而物質財富正是由各種使用價值所構成！）的源泉，勞動本身不過是一種自然力的表現，即人的勞動力的表現。上面引用的那句話在一切兒童識字課本裏都可碰到，但它只是由於它本身不言而喻地意味着勞動在具備有相當對象和工具的條件下進行，才是正確的。然而，這類資產階級的說法，這類竟把唯一使其具有意義的那些條件隱默不提的說法，是社會主義的綱領所不應有的。既然一個人在事先就對一切勞動資料和勞動對象本源的自然界處於所有者地位，就把自然界當作隸屬於他的東西來處置，那末他的勞動就成為使用價值的源泉，因而也就成為財富的源泉。資產者有很充分的理由硬說勞動具有超自然的創造力量，因為正是從勞動所受的自然制約性中才產生出如下一種情況，即一個除了自己的勞動力外沒有任何其他財產的人，在任何社會的和文化的狀態中，都不得不為佔有勞動物質條件的他人作奴隸。他只有得到他人允許才能工作，也就是說，只有得到他人允許才能生活。

但是不管這句話缺點如何，我們且把它放在一旁，不去管它。那末結論應是怎樣呢？結論顯然是應如下述：

『既然勞動是一切財富的源泉，所以社會中任何一個成員除非是佔取勞動產物便不能佔取財富。如果他自己不工作，他就是靠別人的勞動來生活，並且他自己的文化也是依靠別人的勞動來獲得的。』

事實上却沒有這樣說，而竟藉助『但因為』幾字在第一句後面添上第二句，以便從這第二句中，而不是從第一句中作出結論來。

本條第二部分：『有益的勞動祇有在社會裏和通過社會才是可能的』。

據第一個原理所說，勞動是一切財富和一切文化的源泉，從而任何一個社會都非有勞動不可。而我們現在却看到，相反，任何一種『有益的』勞動都非有社會不可。

那末同樣也可以說，祇有在社會裏，無益的或者甚至對社會有害的勞動才能成爲一個工業部門，祇有在社會裏才可以過游閒生活等等，——簡言之，就是把全部盧梭著作抄寫一遍。

然而什麼是『有益的』勞動呢？這只不過是能達到預期效果的勞動罷了。一個蒙昧人（而人在他已不復是猿類時就是蒙昧人）用石頭擊斃野獸，採集果實等等，就是進行『有益的』勞動。

第三。結論：『但因為有益的勞動祇有在社會裏和通過社會才是可能的，所以勞動所得應不折不扣和按照平等的權利屬於社會一切成員。』

好一個結論！既然有益的勞動祇有在社會裏和通過社會才是可能的，所以勞動所得就應屬於社會，而單個工人從這種所得中所獲得的僅僅是不必用來維持勞動『條件』即社會的那一部分。

真的，在一切時代中，每個現存社會制度的擁護者都會提出過這個原理。首先是政府以及緊緊依附於它的一切方面的要求，——因為據說政府是維持社會秩序的社會機關哩；其次是各種私有財產